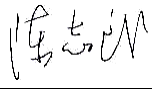



**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独立非执行董事**  
**关于审议放弃对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**  
**同比例增资权事项的独立意见**

本次增资可充实中油财务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，但受自由现金流等因素影响，中国石油拟放弃本次对中油财务公司的同比例增资权。放弃对中油财务的同比例增资权后，中国石油持有中油财务的股权比例会相应下降，但对中国石油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不会造成不良影响。

本次增资的定价系参考评估结果确定，价格依据与交易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**独立董事签署：**

陈志武 

理查德·马茨基 

林伯强 

张必贻 

2016年7月28日